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人社函〔2017〕160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2017年申报事业单位专业技术 二级岗位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级各部门、省直事业单位：

根据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川人社发〔2011〕6号，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现就2017年申报我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事业单位中符合《办法》规定基本条件的在岗在职正式专业技术人员。

（二）截至2017年4月30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用期限将满的在岗在职正式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报材料

申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需提供下列书面材料各一式三份，

同时按顺序装订成册。

(一)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级主管部门、事业单位申请核准专业技术二级岗位和推荐人选的公文。

(二)四川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申请审核表(见附件1)。

(三)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推荐人选与本单位签订的原聘用合同、2016年年度考核登记表、经申报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或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比照原件核实并加盖单位鲜章的个人获得的荣誉、称号、成果等复印件。申报人员所获得的荣誉、称号、成果等计算至2017年3月31日。

(四)申报人员所在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系统生成的《四川省事业单位岗位空缺、超员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

(五)事业单位对申报人员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

(六)截至2017年3月31日,申报人员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需提供按照管理权限批准同意延迟退休的文件。

三、申报要求

(一)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受理申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材料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7日(邮寄材料以邮戳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二)截至2017年3月31日,在管理期内的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可按《办法》第六条规定申报;超出管理期的原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可按《办法》规定的其他基本条件申报。

(三)认真对照《办法》中规定的奖项条件,如实填写《四川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申请审核表》中获得的荣誉、称号及成果,同时完善单位推荐、审核意见等形式要件,报送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受理。

四、注意事项

(一)各地、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认真宣传政策,精心组织实施。要严格按照《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申报程序,在认真审核、严格把关的基础上如实申报。在申报过程中违法违纪应当承担纪律责任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及相关人员在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滥用职权、打击报复的,要按照规定追究有关领导和人员的责任

(二)在2017年4月30日聘期将满的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现聘人员,未按本通知要求重新申报或重新申报后未被核准聘用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的,所在单位应按《办法》和相关规定,推进能上能下,组织这类人员重新进行岗位聘用,并从2017年5月1日起不再执行专业技术二级岗位工资待遇。

(三)各地、各部门(单位)对核准通过的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人员,要及时开展岗位聘用、明确岗位职责、签订(变更)聘用合同,加强聘期考核和管理。

材料受理:四川省专家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成都市东二巷18号

联系人：侯琳娜 陈鑫

联系电话：028-86957399（传真） 81471659

四川专家和留学人员群：115960096

- 附件：1. 四川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申请审核表
2. 四川省事业单位岗位空缺、超员情况统计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年2月21日



附件 1

四川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申请审核表

填表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填表日期

个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最高学历（学位）		参加工作时间		进入本单位时间		聘用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时间		
	现聘岗位类别及等级		现聘岗位起始时间		学科方向		联系电话		
获得的荣誉、称号、成果	序号	时间	项 目 (列举符合川人社发〔2011〕6号文件规定的选项条件)				授予组织 (以印章为准)		
	1								
	2								
	3								
	4								
	5								
	6								
	7								
	8								
个人承诺	<p>我承诺，以上所列荣誉、称号、成果系本人取得。若弄虚作假，我愿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本人签字： 年 月 日</p>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情况	专业技术岗位总量		高级岗位数		正高级岗位数	
	已核准二级岗位数		三级岗位数		四级岗位数	
事业单位推荐意见			市县乡主管部门或县级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查，_____同志在本表中所列荣誉、称号、成果等真实有效，同意推荐其申请聘用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_____同志在本表中所列荣誉、称号、成果等真实有效，同意报市（州）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省级主管部门复审意见	经审核，_____同志符合川人社发〔2011〕6号文件规定的申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条件，同意推荐。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意见	同意核准_____同志聘用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川省事业单位岗位空缺、超员情况统计表

单位数量		核准岗位		岗位总量		现有人数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核准岗位数		实聘岗位数	空缺岗位数	超员岗位数	
管理岗位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七级及以下						
专业技术岗位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十一级						
	十二级						
	十三级						
	十一级及以下						
工勤技能岗位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普通工						
	四级及以下						